

河南工程学院结业证换毕业证学业资格认定流程

根据《河南工程学院普通本（专）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（河工院教[2022]84 号）及相关部门要求，结合我校教务工作实际，特制订该流程。

一、认定范围：结业后两年内申请结业证换毕业证的学生。

二、认定要求：达到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要求，符合毕业条件。主要包括体育课学分、公选课学分、总学分、有无不及格课程等方面。

三、申请时间：符合条件的结业学生应在每年 10 月 1 日前或 5 月 1 日前向专业所在学院提出结业证换毕业证申请。

四、收取认定材料时间：每年 10 月 1 号-15 号（节假日除外）、5 月 1-15（节假日除外）收取以学院为单位的结业证换毕业证学业资格认定材料。包括三项纸质材料：（1）由学院填写、学院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的《河南工程学院结业证更换毕业证学业资格认定表》；（2）审核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的学生学业成绩单；（3）汇总表。在认定时间内以学院为单位将汇总表电子版发送到 gcxyjwk@163.com。

五、认定时间：每年 10 月 16 号-25 号、5 月 16 号-25 号。

六、与学生处对接：经审核符合条件的结业证换毕业证学生名单提供给学生处，由学生处打印毕业证。

教务处

2022.10.01